

“柿”业兴旺“致富果”

记者 米蓓 又是一年柿子红，柿柿如意笑秋风。

金秋时节，杨陵区揉谷镇姜嫄村集体经济的51亩太秋甜柿进入第一年挂果期，喜获丰收。

入秋后，走进太秋甜柿种植基地，放眼望去，一颗颗个头饱满的柿子缀满枝头，散发出阵阵果香，令人垂涎欲滴。

“太秋甜柿属于鲜食脆柿品种，水分足、口感好，深受消费者喜爱。”姜嫄村党支部书记马补齐向记者介绍，太秋甜柿从树上采摘下来可以直接食用，且口感独特，吃起来像苹果和哈密瓜的结合，果肉甜，嘎嘣脆，一点也没有涩味。

刚刚过去的第三十届杨凌农高会期间，是马补齐最忙碌的时候，为给农高会备货销售，他和工人采果、筛选、包装，忙得不亦乐乎。

“今年是第一年挂果，总产量大概3000多斤，按照市场零售价每斤约30元，在国庆节前已经销售一空，达到了预期效果。”马补齐告诉记者。

2019年，姜嫄村集体经济合作社经多方考察调研，引进太秋甜柿项目，并



以村集体的名义，采购了一批太秋甜柿树苗，经过三年试种植，2023年初，8000余棵太秋甜柿在姜嫄村扎根成长，成为了该村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柱。

“作为历史文化名村，只有将村里产业联动、融合发展，才能形成可持续的产业发展链条。”马补齐表示，如今全村积极发展新产业、探索新模式，让新品种、新思路、新方法在土地上不断融合，生根发芽、开花结果，赋能乡村振兴。

乡村振兴关键看产业，产业兴旺，村民增收，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2022年以来，姜嫄村充分利用杨凌示范区乡村振兴“五联一抓”工作机制，依托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授团队的技术指导，以太秋甜柿、文旅采摘、绿化苗木等产业为抓手，积极增强造血功能，打造出姜嫄村集体经济产业园，让村集体经济实现新突破，走出了一条多元化的致富之路。

九九重阳节 浓浓敬老情

为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在重阳节到来之际，杨凌示范区各级各部门，积极开展我们的节日·重阳系列主题活动，营造出“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氛围。

10月23日，杨凌示范区妇女联合会联合杨陵区妇联、杨凌老科协在杨陵区李台街道阳光社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举办“巾帼敬老行 家风代代传”重阳节关爱老人活动。阳光社区100余名老人受邀参加活动，大家欢聚一堂，共度重阳佳节。活动现场，社区为老人们准备了丰盛的糕点、水果、茶水，通过茶话会，老人们围桌而坐，边吃着茶点，边说着平日里生活中的趣事。随后，巾帼志愿者们为老人们包饺子，准备满怀爱意的午餐，让老人们真切感受到了关爱和温暖。

10月23日，杨凌示范区机关事务中心组织机关全体离退休干部开展“迎重阳 健步走”活动，让离退休干部过了一个欢乐祥和喜庆的重阳佳节。在揉谷镇田西村，老同志们边欣赏美景，边互相交流，齐声夸赞田西村的巨大变化。随后，大家参观了杨凌国际网球运动中心，了解网球中心建成以来的运营情况，最后，老同志们来到渭河湿地公园，漫步在美丽的河堤路上，欣赏着秋日的美景，个个精神饱满，有说有笑，气氛热烈而温馨。健步走活动后，示范区机关事务中心还为老干部们开展了一场养生健康讲座。

10月23日，“情暖重阳·岁岁安康”百叟福寿宴暨“敬老爱老”

慈善基金启动仪式在杨陵区揉谷镇田西村乡村讲堂广场举行。活动现场，田西村160余位老人与“五联一抓”工作队代表、爱心企业代表和爱心人士同庆佳节。品尝着美味可口的佳肴，老人们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现场一片喜气祥和的氛围。活动中还为十余位过生日的老人举办了祝寿活动，并由慈善机构为他们送上了礼物。此外，活动现场还有爱心企业和单位为老人们进行文艺汇演、免费理发及健康义诊。

为更好展示老年人健康向上的幸福晚年生活，留住老人的美好时刻，日前，杨凌农科传媒集团融合创新部的年轻人走进杨陵区社会福利院，为老人们免费拍摄单人照，定格笑脸，留住美好时光。

10月20日，杨陵区农科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西小寨村村委会开展重阳节义诊宣传活动。通过开展的活动，使辖区老人得到了无偿的健康检查和咨询服务，让老年人深切感受到了社会大家庭的温暖和关怀，更让他们感受到社区的和谐和美好，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和关怀。

(综合报道)



“四川女童被狗咬伤”事件引发社会关注与反思

事件回顾

10月16日，四川成都崇州市一小区2岁女童被一只罗威纳犬扑倒撕咬致肾挫裂伤，引发社会广泛关注。

10月17日，四川崇州联合工作组发布通报称，经查明，10月16日7时20分，两只涉事犬只窜入事发小区，8时许，发生伤人事件。8时20分，涉事白色拉布拉多犬于现场捕获，21时许犬只主人贾某到案。22时许，伤人黑色罗威纳犬被捕获；10月17日3时许，黑色罗威纳犬主人唐某到案。目前，警方已对该事件立案侦查，并对黑色罗威纳犬主人唐某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典型做法

成都崇州发生的罗威纳犬咬伤女童事件教训深刻，两岁的女童被烈性犬咬成重伤让人看了触目惊心。

为了举一反三，防止类似恶性事件再次发生，保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10月18日，安徽亳州城管开始严查公共区域内未拴绳的犬只，一旦发现犬只没有拴绳，将被直接捕捉带走，受到众人称赞。

安徽亳州针对未拴绳犬的处置措施旨在保护居民的生命安全，防止狗在应激反应情况下咬人的事件发生，并提醒居民要加强对宠物狗玩耍时的监管，保证不会伤害到他人。

众说纷纭

爱狗人士指出，解决狗咬人问题的关键在于人，只需要对不文明养狗的人进行罚款，就能起到很好的教育作用。还有爱狗人士表示，抓狗不如直接抓人，狗是无辜的，因为狗不会给自己拴绳，想要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还是加强对狗的管理，及时禁养烈性犬，对其它无危害犬提醒人们主动拴绳，提高人们文明养狗的意识。

大多数人表示，安徽亳州捕捉未拴绳犬的行为值得推广，因为保证居民的生命安全大于一切，只有对未拴绳犬进行严格的管理，才能防范潜在的危险。

律师说法

饲养宠物如今成为越来越多人丰富家庭生活乐趣的选择，但因看管不善导致宠物妨碍他人生活乃至造成损害的事件也时有发生。近日，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就受理了一起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纠纷案件。

饲养动物致人损害 责任该如何承担？

原告小明年仅3岁，于某天下午在小院区内玩耍时，被一条中型犬扑倒撕咬，致大腿根部被咬伤。事件发生后，小明父母立即报警，经公安机关调查，咬伤小明的宠物犬主人为同小区住户王某，因未尽到管理责任造成人身伤害，公安机关遂给予王某行政处罚。该事件不仅导致小明父母支出医疗费，且对小明造成严重心理阴影，故小明将王某诉至法院，要求王某赔偿其医疗费、营养费、陪护费、交通费、精神损失费等共计60000元。

承办法官受理此案后，意识到该案的妥善解决不仅能够保护未成年人小明的合法权益，更能够促使宠物饲养人规范饲养行为。通过法庭调查，本案系王某外出遛狗时未牵绳致使宠物狗随意乱窜所引发，

考虑到双方为同一小区的邻里，且小明伤情已得到及时救治，法官决定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工作。

调解过程中，法官告知王某作为狗主人，因其对宠物看管不善致人受伤的行为违反了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应当对小明的损失给予赔偿。同时，对原告父母也进行了心理宽慰，告知他们主张赔偿应以实际损失为准，叮嘱他们做好小明的心理安抚，避免因惊吓给孩子造成心理阴影。经过释法明理，王某意识到自身的过错对小明造成的身心伤害。双方最终达成一致调解意见，由王某一次性赔偿小明各项损失共计40000元。

承办法官表示，依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

养人或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违反管理规定，未对动物采取安全措施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但是能够证明损害是因被侵权人故意造成的，可以减轻责任。另外，侵权情形严重的可能涉嫌刑事犯罪。

日常生活中居民遛狗不牵绳，或者任由狗在公共区域内玩耍觅食的现象屡见不鲜，应该加强养犬管理，建立相关规范制度。假如成都崇州咬人的罗威纳犬拴了绳，并有主人的看管，或许就不会发生如此严重的后果，这样的事件无论何都不能再次发生。

未拴绳的宠物狗对于人们特别是对小孩无论在什么时候都是安全隐患，养宠物狗可以，但必须保证不会危害到他人的生命安全，遛狗一定要拴绳，并且加强看管和控制，切实负起监管人的责任。每个人也应该互相提醒和监督，只有每个人文明养狗的素养提高了，居民的生活环境才会更加的安全与和谐。

法官提示

饲养人或管理人在饲养宠物过程中应加强对宠物的管理和控制，外出时应应对宠物采取牵绳、戴嘴套等安全措施，避免去人群聚集的公共场合，以免引起宠物的应激反应，主动防范宠物侵害后果的发生。作为路人，如不慎被他人宠物咬伤，应及时保留影像资料等相关证据用以维权。

(综合报道)

热点
透视